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
2. 预计的业绩：

(1) 2021 年前三季度预计业绩情况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9,600.00 万元至-8,000.00 万元	亏损：-85,463.75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88.77%至-90.64%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270 元/股至-0.0225 元/股	亏损：-0.70 元/股

(2) 2021 年第三季度预计业绩情况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2021 年 7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6,932.85 万元至-5,332.85 万元	亏损：-29,527.47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76.52%至-81.94%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195 元/股至-0.0150 元/股	亏损：-0.24 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20 年度，公司经法院裁定重整，公司重整完成后，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有息债务负担大幅减少，本报告期公司财务费用大幅下降。

2020 年度，公司被法院裁定重整，公司执行重整计划。因全资子公司辽源市利源装潢工程有限公司及辽源利源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借款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而承担连带担保责任，公司向吉林磐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四家农商行及农信社偿付了股票及现金，本报告期，公司子公司利源装潢和工程机械分别收到上述四家农商行及农信社《告知书》，在告知书中均表示贷款本息已得到公司偿付，其向公司上述子公司发放的贷款本息已结清。基于上述情况，公司上述子公司进行账务处理，确认债务重组收益 113,124,573.00 元。公司子公司取得的上述债务重组收益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四、风险提示及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15 日